

体教融合视域下我国青少年后备人才培养的现实审视与优化路径

前言

2020年9月,国家体育总局、教育部联合印发了《关于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对于加强学校体育顶层设计具有重要指导意义。2021年3月,十三届全国人大第四次会议上审核通过的《“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也明确提出要“深化体教融合,坚持文化教育和专业训练并重,加强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在此背景下,“体教结合”与“社会化培养模式”进入研究者的视野,为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模式注入了新的活力。然而,体育和教育仍然存在“两条腿”走路现象,青少年后备人才培养的主阵地仍然在教育系统。为此,文章通过解读新时代体教融合的内涵,分析我国青少年后备人才培养存在的问题,探索新时代体教融合视域下青少年后备人才培养的优化路径。

关键词

体教融合; 竞技体育; 青少年

1 体教融合的新内涵

2019年12月,孙春兰总理在主持“三大球”改革发展工作座谈会时指出,中国进入了社会主义新时代,理应探索一种不同于美国 and 德国,具有中国特色的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模式,即中国特色体教融合。体教融合作为新时代体育和教育事业改革的重大举措,承载着体育强国建设的重要任务。因此,厘清新时代体教融合的新内涵,对构建新时代青少年后备人才培养体系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

体教结合经过30多年的探索,从最初的“体教两台戏、各唱各的调”向“同谱一首曲、同唱一台戏”转变。20世纪80年代,为了克服体育系统培养竞技体育后备人才产生的“文化教育”“退役安置”等问题,我国提出了以政府部门为主导的“体教结合”培养模式。“体教结合”的提出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运动员文化教育的问题,并在实践中摸索出“南体模式”“清华模式”等多种体教结合的模式,但是这阶段的体教结合只是“体”与“教”的简单相加,并未形成 $1+1>2$ 的合力。2005年,教育部与国家体育总局联合印发的教体艺(2005)3号文件明确提出“切实加强教体结合”,“体教结合”与“教体结合”并不是相同概念的不同次序,其中“教体结合”突出了教育的主体地位,表明我国试图探索出更符合社会发展背景的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模式。不

过“教体结合”依旧没有从根源上解决体育与教育系统“貌合神离”的问题。“体教融合”在2013年前后被提出,“体教融合”可以初步理解为将人的全面发展作为竞技体育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通过融合体育与教育两个系统的资源,来提高效能、形成合力,共同培育竞技体育后备人才。这一时期“体教融合”的着力点已经放在了“人的全面发展”上,但其出发点仍然是在体教两部门的融合,实际延续了体教结合的发展模式。新时代的体教融合构建了政府、学校、社会多元协同发展模式,王登峰提出,新时代“体教融合”的本质是将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体)放入到国民教育体系(教)之中,其关注重点放在青少年的全面发展上,坚持“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遵循“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从而实现学校体育与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的高质量发展。

2 “体教融合”视域下青少年后备人才培养的现状

新中国成立以来,为了竞技体育高质量发展,我国实行了竞技体育“优先发展”战略、“奥运争光”战略等。竞技体育获得飞速发展的同时也暴露出了运动员培养的高成本、高淘汰率,以及文化素养和全面发展受到阻碍等问题。新时代下国家加强体育和教育事业的顶层设计,为青少年后备人

人才培养带来了新的契机，同时也面临诸多矛盾和挑战。

2.1 多元主体的融合欠缺基础

《意见》中提出鼓励政府向社会组织购买服务，说明实现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的培养需要建立多元共治体系，而社会组织是不可忽略的主体之一，其分散式、开放式的运转方式，使得竞技体育发展方向更加多元，涉及群体更多。新时代要发挥教育系统、体育系统和社会组织的作用，构建教育系统、体育系统和社会力量多元投入的新型人才培养体系。首先，多元主体存在利益冲突，因体教融合的相关主体的诉求不同，在融合过程中不可避免地出现利益冲突；如，教育系统的利益导向是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体育系统的利益导向是提高运动成绩，而社会组织的利益导向是传授技能获得利润。利益不同，目标难以趋于一致。其次，体育系统和教育系统在培养后备人才上很多资源不能有效共享，体育系统缺乏优质的青少年资源，而教育系统虽有明显的青少年资源，却不具备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的优势，两系统之间的相对独立，成为制约青少年后备人才培养的障碍。因此，双方在利益与资源不对等的条件下，融合基础欠缺。近年来，我国大力发展高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一些优秀的后备人才进入教育系统。然而，由于大学赛事水平普遍较低、赛事关注度较低、裁判员与高水平教练员匮乏、配套训练设施不足等原因，实际上并未对运动员的竞技生涯产生积极影响。由此可见，多元主体的利益冲突以及资源的独享实际直接影响了体教融合的基础。

2.2 社会力量相对偏弱

传统政府主办、主管的“国家队—省市专业队—体校”三级训练网体制培养模式较为单一，随着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不断现代化，多元主体培养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已成为新时代的诉求。我国政府也在文件中多次传达了社会力量办体育的内容，《意见》中对社会力量培养竞技体育人才提出了新要求，指明了新方向。目前，由于我国的社会力量还处在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的初级阶段，体系尚不完整，因而难以对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形成有力支撑。具体可以归纳为以下两个方面的问题：一是参与能力偏弱；社会力量主要集中在青少年运动兴趣开发和普及层面，对于职业运动人才培养较少。虽然我国社会力量培养了许多优秀运动员等，但他们大多出自专业体制。二是参与意识不足，体育社会力量尚未形成参与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的内在驱动力，进而导致当前我国长期处于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的初级阶段，缺乏主动性。在实践中，体育系统对体育社会组织存在不

扶的情况，体育社会组织缺乏经费支持，教育系统对于社会组织只提要求，不谈合作。显然，社会组织作为竞技体育发展培养主体还处在弱势地位，无法对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形成有力支撑。

2.3 多元化发展缺少保障

运动员的多元化发展是建立在资源保障基础之上的，其中，运动员保障是基础，资金保障是重点，科技保障是未来的发展趋势。在运动员服务保障层面，我国相继出台了一系列运动员保障政策法规，但总体来看，这些政策多缺乏法律的强制力。而且由于保障涉及主体不同，体育部门只是起督办作用，存在不能落实保障的情况。在资金保障层面，我国体育发展处于政府主办的管理模式，资金来源完全依赖政府，来源渠道少，而且产出效益不高。从奥运夺金项目的优势等级可以看出，田径、游泳等重点项目经费投入占70%，其余30%投入到花样滑冰等有望夺冠的潜在优势项目，资金投入倾斜，项目发展就会不均衡，一些项目就很难发展起来。在运动员的科技保障层面，由于长期存在的体制性障碍，科、训、医、教一体化数据库尚未建立。因此，在迈向体育强国的道路上，注重运动员的职业发展保障是培养高水平运动员的前提，也是提高全民对职业体育认可度的前提。

3 “体教融合”视域下我国青少年后备人才培养的优化路径

3.1 转变融合观念、推动多元协同发展

上世纪80年代，为解决运动员退役出路和文化教育等问题，我国提出了体教结合发展模式，但并没有在根本上解决问题。随着我国现代化进程不断加快，体教融合作为一种全新的育人方式被提出，突破了原有的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的思维桎梏，成为培养竞技体育人才重要的观念变革与发展趋势。因此，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需要加强体育部门、教育部门以及社会力量的思想融合。体育系统应该转变金牌至上的“锦标主义”思想，清醒地认识到金牌不是竞技体育的唯一追求；应树立“以人为本”的价值观，以青少年的全面发展为本，积极配合教育系统，尤其在场地资源、师资资源方面提供帮助。教育系统则应转变以升学率为主导的“应试教育”的观念，树立“健康第一”的指导思想，在学校中发掘、培养运动人才，聚焦“教会、勤练、常赛”，推动学生的文化学习与体育锻炼协调发展。总而言之，新时代的“体教融合”应打破体教系统的二元对立，通过调动多方资源实现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共商、共建、共享”的多元培养模式。

3.2 加大培育社会力量、构建新型合作关系

美国是典型的社会主导型体育发展模式,而美国政府的支持占体育社会力量年收入的30%。对于我国来说,也可以加大社会力量培育力度。首先,可以建立与社会力量的对接机制,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竞技体育训练和加强行业自治能力,完善相关措施和方针。其次,允许社会力量从事营利性活动,增加自身的“造血能力”,支持社会力量开展营利性活动,增加其财务的独立性。这样不仅有利于维护组织的运转与发展,也能更好地提供体育服务。相关管理部门应鼓励学校购买业余训练与场地资源服务,例如,在业余训练方面,可以通过聘任制,吸收优秀的教练员;在场地资源方面,则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某一特定时间段专门使用。最后,一系列完善的政策法规可以促进社会力量走向自主发展,在教练员等级认定、机构绩效评估等方面可以推行评价机制,通过设定标准和定期评价引领社会组织规范发展,不断提高自身竞争力,形成“政府督导、市场参与、社会协同”的新型合作伙伴关系。

3.3 完善后备人才保障、立足长远规划

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是一个系统工程,运动员保障是建设好这一系统工程的重要前提。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

不断加强运动员保障政策法规建设,但总体而言运动员保障制度尚未完善。在运动员保障方面仍需要制定更加细致的政策法规来避免制度制定的碎片化,因为各地制定的《意见》《通知》等具体保障标准差异大,通过国家统一规定,可以加强统筹规划。还应加强政策的强制性,我国运动员保障政策大多为指导性意见,亟需尽快出台运动员保障法律。也要加大运动员资金保障力度,虽然资金往往重点投入到优势项目中,但也应在政策上对其它项目有所倾斜,以此确保全体运动员在训练经费上都能有所改善。最后,应该推进先进科学技术在运动训练中的运用,加强对科研的投入和支持,还可以定期举办高校联席会议来加强科研成果方面的交流,打造“教学、训练、科研”三结合的基地。

4 结语

新时代体教融合为我国青少年后备人才发展指明了方向,我们一定要把握好体教融合的新内涵,以青少年后备人才健康发展为目标,立足于“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让“健康第一”的指导思想、“以人为本”的价值观,在新时代真正实现体育事业和教育事业融合发展。

文/马吉祥,陈新华(南通大学体育科学学院,江苏南通 226019)

基金项目:体教融合视角下南通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的困境与出路研究(2022SJZD089)

作者简介:马吉祥,男,山东枣庄人,南通大学体育科学学院在读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体育人文社会学;陈新华,女,江苏南通人,南通大学体育科学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研究方向:体育人文社会学。

参考文献:

- [1] 刘波,郭振,王松,等.新时代中国特色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的诉求、困境与探索[J].体育刊,2020,27(6):12-19.
- [2] 初少玲.上海市体教融合的实践探索与理论分析[J].山东体育学院学报,2013,29(3):115-118.
- [3] 李燕,骆秉全.新时代体教融合的动力、困境和实施路径研究[J].体育科学,2022,42(2):30-38.
- [4] 阳艺武,刘同员,黄彩虹.我国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模式的演变及思考——兼论“体教结合”与“教体结合”模式[J].天津体育学院学报,2009,24(3):221-223.
- [5] 翟丰,张艳平.“混合型”体教结合模式向“体教融合”模式的发展[J].体育学刊,2013,20(4):90-92.

(下转24页)